

厦门市妇女联合会 厦门市教育局文件

厦妇〔2019〕17号

关于开展家庭教育论文征集暨理论研讨的通知

各区妇联、教育局、市直机关妇工委、市直属学校，各大系统妇联（妇委会、女工委），各党派团体妇委会，各大专院校妇委会（女工委），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重要指示精神，积极推进我市家庭教育研究工作，根据福建省妇联、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开展家庭教育论文征集暨理论研讨的通知》（闽妇〔2019〕23号）精神，市妇联、市教育局决定开展家庭教育优秀论文征集暨理论研讨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论文主题

围绕弘扬新时代家庭观，推动家庭教育立法，完善家庭教育支持保障体系等方面进行理论研讨、撰写论文。具体选题可参考《2019 年厦门市家庭教育理论研究选题》（附件 1）。

二、参加对象

厦门市家庭教育研究会会员、热心家庭教育工作的同志。

三、论文征集时间

2019 年 5 月—7 月

四、论文征集要求

1. 坚持问题导向，针对新时代家庭教育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开展理论研究与实践研究，注重论文的理论性、前瞻性、指导性和原创性。

2. 论文要求观点鲜明，论据充分，数据可靠，条理清晰，语言精炼，启发性强，字数不超过 5000 字。

3. 论文格式规范为：

（1）标题用小 2 号宋体加黑，正文用小 3 号仿宋字体，A4 纸双面打印；

（2）第一页为论文题目及内容提要（不超过 400 字）、主题词，第二页起为正文，最后一页为作者姓名（每篇论

文署名不超过3人)、单位、通讯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及电子信箱等;

(3) 所有引文必须在篇末注明出处。

4. 提倡理论联系实际, 注重实践经验的提炼和提升, 反对空洞说教, 严禁抄袭、剽窃、代笔, 一经查实, 取消推荐资格。

五、论文征集和揭晓办法

1. 以各区妇联、教育局、市直机关妇工委, 市直属学校, 各大系统妇联(妇委会、女工委), 各党派团体妇委会, 各大专院校妇委会(女工委), 有关单位和市家庭教育研究会为推荐单位, 7月15日前, 分别将征集、筛选后的论文上报市妇联。

2. 各推荐单位推荐上报论文时, 请提交以下材料:

(1) 纸质论文一式7份;

(2) 论文推荐汇总表(附件2);

(3) 论文及推荐汇总表电子文档。

3. 市妇联、市教育局将组织评审组, 从各区各系统推荐上报的论文中, 筛选出一等奖2名, 二等奖5名、三等奖8名, 获奖论文将推荐参加省妇联、省教育厅组织的优秀论文交流活动。

联系人：徐栖桐

联系电话：0592 – 2038826

邮寄地址：思明区莲岳路 167 号巾帼大厦 1708 室

电子邮箱：xmfiletb@xm.gov.cn

附件：1. 2019 年厦门市家庭教育理论研究选题

2. 论文推荐汇总表

厦门市妇女联合会

厦门市教育局

2019 年 5 月 8 日

附件 1

2019 年厦门市家庭教育理论研究选题

1. 新时代家庭观的内涵和具体要求
2. 家庭教育立法现状、面临的主要问题及对策建议
3. 家庭、政府、学校、社会在家庭教育中的定位和职责分析
4. 全球视野下的儿童权利保护及家庭立法的探讨
5. 台湾地区家庭教育研究
6. 家庭教育、学校教育、社会教育有机融合的路径探讨
7. 家长教育机制研究
8. 父母或其他监护人不履职或不当履职的监督、惩戒机制
9. 家长参与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状况及引导策略
10. 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机构现状分析与规范化研究
11. 网络时代家庭教育
12. 儿童早期家庭教育问题研究
13. 单亲家庭和留守儿童家庭教育研究
14. 全面二孩政策实施后 0—3 岁婴幼儿托育服务
15. 家庭教育志愿者队伍建设和运行机制

论文推荐汇总表

推荐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序号	论文题目	作者	单位	联系电话		

